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有关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友国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嘉友国际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5 号）的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00 股，本次发行价格为 41.8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837,8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4,498,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73,302,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全部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04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82,527,868.85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726,462.42 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5,334,300.14 元，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5,038.91 元，募集资金尚余 407,829,854.80 元（含存款利息），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22,829,854.8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 385,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2018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

2018 年 1 月 23 日，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保荐机构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巴彦淖尔市临津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项目	存储金额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礼士路支行	02000036 29200123 968	甘其毛都嘉友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升级改造项目和智能物流综合系统	2,542,168.33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32115010 01001785 12	巴彦淖尔保税物流中心（B型）	17,143,913.46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11092330 9310103	补充物流及供应链贸易营运资金	1,043,342.56
4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41000 00014007	补充物流及供应链贸易营运资金	2,010,099.71
5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51000 00004458	甘其毛都嘉友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升级改造项目	10,313.12
6	巴彦淖尔市临津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115010 01001868 75	巴彦淖尔保税物流中心（B型）	80,017.62
合计					22,829,854.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82,527,868.85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275.46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

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1836 号）。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38,5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披露，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嘉友国际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330.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52.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52.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巴彦淖尔保税物流中心 (B 型)	不适用	30,931.74	不适用	30,931.74	3,801.16	3,801.16	-27,130.58	12.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甘其毛都嘉友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5,000.00	不适用	5,000.00	447.15	447.15	-4,552.85	8.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物流综合系统	不适用	6,398.46	不适用	6,398.46	1,044.47	1,044.47	-5,353.99	16.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物流及供应链贸易运营资金	不适用	35,000.00	不适用	35,000.00	32,960.00	32,960.00	-2,040.00	94.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330.20	—	77,330.20	38,252.78	38,252.78	-39,077.4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8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275.46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1836号)。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p>
<p>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p>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38,500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不适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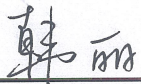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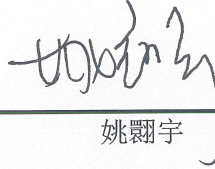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韩丽



姚翹宇

保荐机构（盖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